

2017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（省本级）

单位名称(绩效指标类型)	项目绩效指标	绩效标准				指标值（项目绩效目标预计完成情况）	绩效标准类型	绩效指标值数据来源	说明
		优	良	中	差				
1	2	3	4	5	6	7	8	9	10
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检察院									
省本级财力安排									
效益指标	全部书面纠正侦查活动违法案件取得效果良好率	100% 刑事诉讼法的规定，提出书面纠正意见并纠正，得到书面回复，取得了良好监督效果	≥80%	≥60%	<60%	≥8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对于侦查活动中的违法情形，严格依照刑事诉讼法的规定，提出书面纠正意见刑事
产出指标	人均输行政执法监督支持起诉案件数	人均1件以上	人均1件左右	人均1件	未办	人均1件左右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在办理诉讼监督案件过程中发现行政机关有违法作为、不作为、违法干扰
满意度指标	起诉率	100%	90%	80%	60%	9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立办案件侦查终结后均移送审查起诉
产出指标	办理大要案件数	5件	4件	3件	1件	5件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反贪部门全年办理贪污贿赂犯罪大要案件数量
效益指标	纠正漏捕办案效果良好率	100%	≥80%	≥60%	<60%	10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监督纠正漏捕，及时纠正，后顺利提起公诉，法院作出有罪判决

产出指标	办理上级领导机关交办的涉检信访案件情	有必办且息诉罢访	有必办但未息诉罢访	正在办	未办	有必办但未息诉罢访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办理省院等领导机关交办涉检信访案件，努力在考评年度内按期办结并自
满意度指标	审查逮捕案件质量	100%	95%	90%	85%	10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对审查逮捕案件办理情况及捕后撤案率，不起诉率，判无罪率等的综合考
产出指标	立案监督案件办理数	10件	8件	6件	未办	10件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侦查监督处监督立案和监督撤案案件办理数
效益指标	侦查效率	80%	100%	120%	140%	8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渎职侵权职务犯罪案件侦结率= $\frac{\text{实际侦查天数}}{60\text{天}}$
产出指标	侦结率	100%	80%	60%	30%	8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渎职侵权职务犯罪案件侦结率= $\frac{\text{侦查终结案件数}}{\text{立案侦查案件数}}$
满意度指标	法院采纳刑事抗诉意见率	100%	90%	80%	60%	9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公诉部门抗诉案件达到100%被采纳
产出指标	刑事申诉立案复查数	100件以上	8至10件	5至7件	5件以下	100件以上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对本院管辖的刑事申诉案件立案复查
满意度指标	撤回起诉案件数	0件	3件	4件	4件以上	3件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公诉部门全年无撤回起诉案件
满意度指标	有罪判决	100%	90%	80%	60%	1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贪污贿赂职务犯罪被告人被判决有罪
满意度指标	起诉后法院判决无罪案件数	0件	1件	2件	3件	0件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应当接受监督的“七类案件或事项”全部提交人民

满意度指标	“七类案件或事项”全部提交人民监督员	100%	90%	80%	80%以下	10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应当接受监督的”七类案件或事项”全部提交人民
产出指标	刑事被害人救助工作	18件以上	16件	14件	未办	18件以上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积极规范开展检察机关刑事被害人救助工作，案件了结
产出指标	人均立案率	50%	40%	30%	10%	5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渎职侵权职务犯罪案件人均立案数=立案人数÷实有反渎干警人数
满意度指标	有罪立案	100%	90%	80%	60%	10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有罪判决
产出指标	立案侦察数	30人	25人	23人	20人	30人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反映立案侦查反贪污贿赂犯罪嫌疑人数，进一步加大反腐力度保证每
满意度指标	有罪判决率	100%	80%	60%	30%	8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渎职侵权职务犯罪案件有罪判决率=有罪判决人数÷立案侦查人数
罚没收入执法办案补助									
效益指标	全部书面纠正侦查活动违法案件取得效果良好率	100%	≥80%	≥60%	<60%	10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对于侦查活动中的违法情形，严格依照刑事诉讼法的规定，提出书面纠正意见并纠正，得到书面回复，取得了良好监督效果

	产出指标	人均输行政执法监督、支持起诉案件数	人均1件以上	人均1件左右	人均1件	未办	人均1件以上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在办理诉讼监督案件过程中发现行政机关有违法作为、不作为、违法干扰公正司法的行，或其管理制度中存在问题的，提出督促依法履行职责、督促起诉、纠正违法情形的检察建议或纠正违法通知书；分；针对国家利益、社会公
	满意度指标	起诉率	100%	90%	80%	60%	10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立办案件侦查终结后均移送审查起诉。
	产出指标	办理大要案件数	5件	4件	3件	1	5件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反贪部门全年办理贪污贿赂犯罪大要案件数量
	效益指标	纠正漏捕办案效果良好率	100%	≥80%	≥60%	<60%	10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监督纠正漏捕，及时纠正，后顺利提起公诉、法院作出有罪判决
	产出指标	办理上级领导机关交办的涉检信访案件情况	有必办且息诉罢访	办结但未息诉罢访	正在办	未办	有必办且息诉罢访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办理省院等领导机关交办涉检信访案件，努力在考评年度内按期办结并息诉罢访
标	满意度指	审查逮捕案件质量	100%	95%	90%	85%	10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对审查逮捕案件办理情况及捕后撤案率、不起诉率、判无罪率等的综合考量
	产出指标	立案监督案件办理数	10件	8件	6件	未办	10件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侦查监督处监督立案和监督撤案案件办理数

	效益指标	侦查效率	80%	100%	120%	140%	8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渎职侵权职务犯罪案件侦查效率=实际侦查天数÷60天。
	产出指标	侦结率	100%	80%	60%	30%	10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渎职侵权职务犯罪案件侦结率=侦查终结案件数÷立案侦查案件数。
标	满意度指	法院采纳刑事抗诉意见率	100%	90%	80%	60%	10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公诉部门抗诉案件达到100%被采纳
	产出指标	刑事申诉立案复查数	10件以上	8至10件	5至7件	5件以下	8至10件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对本院管辖的刑事申诉案件立案复查
标	满意度指	撤回起诉案件数	0件	3件	4件	4件以上	3件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公诉部门全年无撤回起诉案件
标	满意度指	有罪判决	100%	90%	80%	60%	9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贪污贿赂职务犯罪被告人被判决有罪。
标	满意度指	起诉后法院判决无罪案件数	0件	1件	2件	3件	0件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全年无被判决无罪案件
标	满意度指	“七类案件或事项”全部提交人民监督员监督情况	100%	90%	80%	80%以下	10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应当接受监督的“七类案件或事项”全部提交人民
	产出指标	刑事被害人救助工作	18件以上	16件	14件	未办	16件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积极规范开展检察机关刑事被害人救助工作、案结事了
	产出指标	人均立案率	50%	40%	30%	10%	4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渎职侵权职务犯罪案件人均立案数=立案人数÷实有反渎干警人数。
标	满意度指	有罪判决	100%	90%	80%	60%	9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有罪判决

产出指标	立案侦查数	30人	25人	23人	20人	25人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反映立案侦查反贪污贿赂犯罪嫌疑人数,进一步加大反腐力度,保证每年平均立案侦查人数不低于8人
满意度指标	有罪判决率	100%	80%	60%	30%	8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渎职侵权职务犯罪案件有罪判决率=有罪判决人数÷立案侦查人数。
中央和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									
效益指标	全部书面纠正侦查活动违法案件取得效果良好率	100%	≥80%	≥60%	<60%	10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对于侦查活动中的违法情形,严格依照刑事诉讼法的规定,提出书面纠正意见并纠正,得到书面回复,取得了良好监督效果
产出指标	人均输行政执法监督、支持起诉案件数	人均1件以上	人均1件左右	人均1件	未办	人均1件以上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在办理诉讼监督案件过程中发现行政机关有违法作为、不作为、违法干扰公正司法的行,或其管理制度中存在问题的,提出督促依法履行职责、督促起诉、纠正违法情形的检察建议或纠正违法通知书;分;针对国家利益、社会公
满意度指标	起诉率	100%	90%	80%	60%	9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立办案件侦查结束后均移送审查起诉。

产出指标	办理大要案件数	5件	4件	3件	1件	4件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反贪部门全年办理贪污贿赂犯罪大要案件数量
效益指标	纠正漏捕办案效果良好率	100%	≥80%	≥60%	<60%	10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监督纠正漏捕,及时纠正,后顺利提起公诉、法院作出有罪判决
产出指标	办理上级领导机关交办的涉检信访案件情况	有必办且息诉罢访	办结但未息诉罢访	正在办	未办	有必办且息诉罢访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办理省院等领导机关交办涉检信访案件,努力在考评年度内按期办结并息诉罢访
满意度指标	审查逮捕案件质量	100%	95%	90%	85%	10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对审查逮捕案件办理情况及捕后撤案率、不起诉率、判无罪率等的综合考量
产出指标	立案监督案件办理数	10件	8件	6件	未办	8件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侦查监督处监督立案和监督撤案案件办理数
效益指标	侦查效率	80%	100%	120%	140%	8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渎职侵权职务犯罪案件侦查效率=实际侦查天数÷60天。
产出指标	侦结率	100%	80%	60%	30%	8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渎职侵权职务犯罪案件侦结率=侦查终结案件数÷立案侦查案件数。
满意度指标	法院采纳刑事抗诉意见率	100%	90%	80%	60%	10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公诉部门抗诉案件达到100%被采纳
产出指标	刑事申诉立案复查数	10件以上	8至10件	5至7件	5件以下	10件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对本院管辖的刑事申诉案件立案复查
满意度指标	撤回起诉案件数	0件	3件	4件	4件以上	3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公诉部门全年无撤回起诉案件
满意度指标	有罪判决	100%	90%	80%	60%	10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贪污贿赂职务犯罪被告人被判决有罪。

满意度指标	起诉后法院判决无罪案件数	0件	1件	2件	3件	1件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全年无被判决无罪案件
满意度指标	“七类案件或事项”全部提交人民监督员监督情况	100%	90%	80%	80%以下	10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应当接受监督的“七类案件或事项”全部提交人民
产出指标	刑事被害人救助工作	18件以上	16件	14件	未办	16件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积极规范开展检察机关刑事被害人救助工作、案结事了
产出指标	人均立案率	50%	40%	30%	10%	5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渎职侵权职务犯罪案件人均立案数=立案人数÷实有反渎干警人数。
满意度指标	有罪判决	100%	90%	80%	60%	9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有罪判决
产出指标	立案侦查数	30人	25人	23人	20人	25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反映立案侦查反贪污贿赂犯罪嫌疑人数,进一步加大反腐力度,保证每年平均立案侦查人数不低于8人
满意度指标	有罪判决率	100%	80%	60%	30%	80%	省财政厅和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	省本级	渎职侵权职务犯罪案件有罪判决率=有罪判决人数÷立案侦查人数。

